

证券代码：600235

证券简称：民丰特纸

编号：2023-034

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10月1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（8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原董事陆惠芳，因工作原因于2023年9月27日辞职）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《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修订的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刊登的《民丰特纸章程修正案》。

本次章程修订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0月11日